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MC 中集車輛

CIMC Vehicles (Group) Co., Ltd.

中集車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39)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中集車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2021年8月12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zse.cn)刊登之《中集車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屆董事會2021年第九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考。

承董事會命
中集車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李貴平
執行董事

香港，2021年8月12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九位成員，即麥伯良先生**、李貴平先生*、曾北華女士**、王宇先生**、黃海澄先生**、陳波先生**、豐金華先生***、范肇平先生***及鄭學啟先生***。

- * 執行董事
- ** 非執行董事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2021年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9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于2021年8月12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3名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麦伯良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慈善及社会责任资金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中集通华专用车有限公司向扬州经济开发区慈善协会“疫情防控”慈善捐款人民币100万元。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2021年度慈善及社会责任资金额度为人民币500万元/年，且单笔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万元，并授权公司CEO兼总裁在上述额度内对公司及子公司的扶贫及慈善捐款事项进行决策。因此类事务属于非经营性特殊事项，额度使用后需要及时向董事会报备。

本次批准慈善及社会责任资金额度有效期至公司审议《2021年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召开之日止。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一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十二日